

广州南沙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办公室

穗南开管办函〔2019〕20号

关于建立广州市南沙区减税降费 联席会议制度的通知

各镇街，开发区（区）属各单位，市属驻区各单位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和省委、省政府、市委、市政府关于实施更大规模减税降费的重大决策部署，加强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，经管委会、区政府同意，建立南沙区减税降费联席会议制度。

一、主要职责

在开发区党工委、管委会、区委、区政府领导下，统筹协调全区减税降费工作。全面贯彻落实中央、省、市出台的各项减税降费政策；研究拟定全区减税降费实施方案及具体措施；推动部门沟通与协作，细化责任分工、加强政策衔接和工作对接，协调全区减税降费实施工作中的重点难点问题；指导、检查和监督全区减税降费实施情况和减税降费政策落实情况；做好政策宣传工作；完成开发区党工委、管委会、区委、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。

二、组成成员

总召集人：

常务副区长

召集人：	林少礼	区财政局局长
	陈汉钗	南沙区税务局局长
成员：	李立新	区监委委员
	陈福生	区委办副主任
	侯伟平	管委办、区府办副主任
	管城南	区委宣传部副部长
	李成麟	区发改局总经济师
	范献强	区科技工业和信息化局副局长
	杨勇华	区财政局副局长
	周英姿	区人社局副局长
	吴 庆	区审计局副调研员
	肖春江	区残联理事长
	任辉平	南沙区税务局副局长

三、工作要求

各成员单位要按照职责，主动研究减税降费相关政策措施，及时提出需联席会议研究的问题，认真落实联席会议确定的工作任务；各成员单位之间要互通信息、相互支持、密切配合，形成推动减税降费工作的合力。

四、工作机制

联席会议不纳入区级议事协调机构管理，日常工作由区财政局承担，不刻制印章，不正式行文，任务完成后自行撤销。

联席会议可根据工作需要调整组成成员。联席会议成员因工作变动需要调整的，由所在单位向区财政局提出，按程序报联席会议批准。

广州市南沙开发区管委会办公室



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

2019年5月30日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区委办，区人大办，区政协办，区纪委办。